

預期時間表⁽¹⁾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²⁾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 表格的最後限期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 指示的最後限期 ⁽³⁾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申請登記	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期	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五
在南華早報及香港經濟日報公布 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結果及 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或之前
退款支票的寄發日期 ⁽⁴⁾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或之前
H股股票的寄發日期 ⁽⁴⁾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星期四

-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全球發售的結構細節(包括其條件)在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結構」一節內載述。
- (2) 假如在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當日不會辦理申請登記。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段。
- (3)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申請人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4) 假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每股H股發售價，會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就獲接納的申請寄發退款支票。申請認購2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中表示欲親身前往H股過戶處領取退款支票和H股股票(如屬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布寄發股票／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如屬適用)及股票(如屬適用)。個人申請人如選擇自行領取，則不可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公司申請人如選擇自行領取，則必須由獲授權代表帶同由該公司蓋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授權代表(如屬適用)均必須於在領取時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分證明文件。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於其後盡快按有關申請表格上所列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進一步的詳情載於「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一節。

H股股票僅於香港公開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包銷協議並未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所有權的有效憑證，預期約為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

倘若上述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便會刊發公布。